

泉州市商务局文件

泉商务〔2024〕8号

泉州市商务局关于做好2024年春节市场 供应等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泉州开发区、台商投资区商务主管部门：

根据福建省商务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保障节日市场保供的通知》（闽商务便函〔2024〕56号）文件精神，为扎实做好2024年春节市场供应保障，有为应对今冬明春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对市场供应的影响，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落实工作责任。春节长假临近，人民群众对肉蛋菜等主要生活必需品的需求将迎来高峰。各县级商务主管部门要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省委书记周祖翼、省长赵龙对寒潮天气防范应对工作多次作

出批示精神上来，高度重视极端天气对副食品生产、上市、运输等影响，加强组织领导，细化任务分工，抓好精准调度，全力保障肉蛋菜等主要生活必需品供应平稳，让人民群众安心度过新春佳节。

二、采取多种举措，增加市场供应。各县级商务主管部门要按照属地政府统一部署，及时掌握气象和交通信息，做好节日前后市场供应形势研判。要加强市场运行监测，及时预测、提早预警，全力保障主要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确保人民群众温暖过冬，欢度春节。德化、永春、安溪等可能存在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风险的地方，要指导督促农产品批发市场、商超等重点商贸流通企业，完善应急预案，提前锁定货源、运力，适当增加库存备货数量，力求做到主要副食品市场总体“量足价稳、运行安全、保障有力”

三、做好安全防范，确保平稳运行。近期部分省份发生重大火灾事故，春节期间购物需求旺盛、人员密集，农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加油站等市场供应保障企业，要深刻汲取火灾事故教训，重点加强市场内冷库库房消费安全排查治理，重点整治冷库库房使用可燃材料、与其他用途民用建筑未形成防火分割等风险，严厉查处违规施工动火作业、占堵消费安全疏散通道、消防设施损坏停用等突出问题，有效防范火灾事故。确保企业平稳运行，市场供应有序。

四、积极扩大消费，推动消费升级。各县级商务主管部门要抓住春节消费旺季有利时机，积极扩大“国潮优品”等节日消费。针对“春节”长假文旅消费热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做好

消费促进工作，拓展商品消费渠道，创新服务消费模式，开展品质消费，满足节日市场不同消费需求。要加强宣传引导，培育消费热点，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消费理念，为节日消费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和消费环境。

五、加强市场检测，做好应急准备。各县级商务部门要加强本辖区内生活必需品市场监测和分析预警，密切关注春节期间本辖区消费量大的肉、蛋、菜等生活必需品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情况，特别是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前后，确保市场供应安全。按照《泉州市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要求，明确职责、分工和应急措施。一旦发现市场波动的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对可能发生突发事件情形，第一时间向当地政府和市商务局报告，并采取基地直供直销、增加省外调运、动用应急储备、启动价格协商机制等应急措施，保障节日期间市场供应与稳定。

联系人：施纯洲，电话：15959578558，邮箱：
swjjsk@qzbofcom.com

